太仓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

前 言

农业农村现代化是经济社会发展的根基，只有实现农业强，农民富，农村美，高水平推进城乡融合，才能真正彰显太仓以人民为中心的幸福之城的幸福感。

“十三五”时期，太仓紧紧围绕“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的目标定位，把“幸福”作为城市的价值追求和鲜明标志，塑造新型城乡发展形态，这既是太仓市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靓丽名片，也是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生动展现。同时，紧抓高铁落地的契机，提出“上海下一站、下一站上海”的目标抓手，引领太仓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为率先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社会主义新征程，加快高质量发展，尤其是“走在前列”新突破的重要时期，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关键时期。未来五年，是长三角一体化深入发展的五年，是“沪苏同城化”步伐不断加速的五年，是太仓黄金发展期的五年，在新时期，要从根本上破解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必须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并把它作为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方针贯彻到“十四五”规划的编制和实施中。这既是太仓市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新征程的必然要求，也是科学有序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现实需要。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农业农村工作的战略部署，正确应对当前重要历史节点的发展形势，科学把握未来五年的政策方向，在“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中展现更大作为，有序推进太仓农业现代化、农村现代化、农民现代化和城乡融合发展，依据《苏州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和《太仓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衔接《太仓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和《太仓市探索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等文件要求，特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主要阐明了“十四五”时期太仓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主要目标、空间布局和重点任务等，展望未来五年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蓝图，是指导全市“十四五”期间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纲领性文件和全市各部门、镇（街道）编制农业农村规划、部门相关规划的依据。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十三五”期间，太仓市上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加强“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不断深化城乡一体化改革，始终紧扣“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建设目标和高质量建设“两地两城”目标定位，突出做亮特色、提升能级、补齐短板，积极融入长江经济带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自贸区建设等国家战略布局；坚持从民生需求出发、以群众满意为标准，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统筹城市更新改造和管理；不断优化兜底保障和服务供给，进一步擦亮幸福太仓品牌，形成了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的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十三五”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农业农村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为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 第一节 “十三五”发展成果

“十三五”期间，市农业农村局坚决贯彻中央、省、苏州市决策部署，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作为，扎实推进现代农业发展、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激活农村创新活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持续改善农村民生，呈现出农业高质量发展、农民安居乐业、城乡共同繁荣的良好局面。

农产品产能稳中有进。农业综合开发力度显著增强，全面完成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 “菜篮子建设工程”建设，农业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十三五”期间，重要农产品生产稳定，粮食、棉花、油料年平均种植面积分别为21.05千公顷、0.06千公顷和0.87千公顷，粮食、棉花、油料作物年平均总产量分别为146457吨、89吨和2220吨。万头规模猪场建成投运。生猪生态健康养殖比例为100%，2020年猪肉自给率达到24.48%。新建高标准农田4.2万亩。新增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2家。完成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0.3455万亩，占比达到20.7%。1.2万亩“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完成提档。积极实施部省级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创建，主要农作物良种基本实现全覆盖，优质食味水稻占比超过75.73%。

机械化水平全面提升。按照“结构优、效益高、主体强、装备精、模式新”的要求，建立具有太仓乡村产业特色的机械化、标准化体系，产业发展支撑力度不断增强。“十三五”期间，通过省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整体推进示范县创建，新增区域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30个，新增享受农机购置补贴机具754台，新建镇级农机维修点5个。大力推进“两大工程”示范项目，依托“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建设，逐步形成主要蔬菜生产各环节机械化作业模式，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机械化率达97%，特色农业机械化率达到60%，建成林果生产机械化示范点2个。2019年，太仓市获评省级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产业发展层次不断提高。“双10”农业园区体系建设有序推进，十三五期间农业园区面积达到24.846万亩，编制了《太仓市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总体规划（2019-2025）》，璜泾镇成功申报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镇，双凤镇新湖现代农业产业园、沙溪七浦高效农业区、雁月湖生态农业园区获评苏州市级农业产业园区，半泾村获评苏州市精品村、恩钿月季公园入选苏州市侨联文化交流基地。全面推进绿色食品申报和省级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创建，获证绿色食品101个，有机食品认证3个，建成水稻绿色高质高效创建示范片6个，建成省级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11个，完成轮作休耕3.46万亩，建立水稻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3个、果蔬和特经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示范区各1个。“十三五”期间新增绿色优质基地10.7万亩以上、“三品一标”获证总数达253个，获证总面积32.2万亩次，创建“苏州大米”品牌示范基地8个、“苏州水八仙”品牌示范基地1个，种植业绿色优质农产品占比达到88.17%。加快推进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稻麦、特粮特经、花卉和肉羊4个产业入选省级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强化太仓市现代农业科技服务中心载体作用，对接南京农业大学、上海农科院科研团队2个。

循环农业统筹整体推进。全面推广农业清洁化生产，持续推进肥药双减。完善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体系，持续扩大农药配送覆盖面。突出农业绿色生态功能，加强农业资源保护，推进“绿色太仓”建设。全面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商品农药使用总量和化肥用量比十二五期间分别减少5.32%、4%以上。农业废弃物治理全面推进。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行动，加强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及粪污资源化利用设施设备改造升级，规模养殖场治理率为100%，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为98.52%，秸秆综合利用率为100%、废旧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93.34%。完成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207个，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率100%。积极推进农业农村部农业环境突出问题治理专项，项目总体工程量完成95%。连续三年获批中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推动秸秆综合利用链条不断完善，秸秆综合利用率98.5%。城厢镇东林村在“田养畜、畜肥田”的绿色理念引领，以“一根草、一头羊、一袋肥、一粒米”的循环农业经济产业链为依托，形成农业部秸秆综合利用十大主推模式之一的“东林模式”。十三五期间，太仓市承办国家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暨稻麦周年绿色丰产技术观摩会、全省中央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现场观摩会等，不断深化合作交流。

农业经营体系不断完善。十三五期间，培育新增苏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5家，在省股权交易中心农业板挂牌4家农业龙头企业，规范合作社发展，建立家庭农场名录，753家家庭农场纳入名录管理，其中21家获评县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592家，其中66家获评县级及以上示范合作社。清理“空壳社”269家。深入推进职业农民培育，累计培训农民9237人次，培养新型职业农民992人，农业委培生341名。

农业科技水平日新月异。智慧农业发展不断提速。持续将智能农业建设作为推动农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支撑，连续多年将农业物联网技术纳入农业重大技术推广计划，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传感器等智能装备已在畜禽养殖、水产养殖、大田种植等农业领域应用。雅鹿村的智慧蔬菜生产示范场景围绕蔬菜生产，依托作物生长模型和物联网管理系统，在生产流通等环节实现水肥一体化循环、产品溯源管理等操作，构建智能化蔬菜生产系统，蔬菜年产量1200吨，年产值超2000万元。永丰村的智慧渔业示范生产场景围绕渔业生产，依托省级循环农业试点项目，以智能化循环渔业为整体目标，建设了18套鱼菜共生循环养殖系统和12000立方循环养殖水体，并将原来600亩产能低下的老旧鱼塘改造成湿地公园。“十三五”期间实现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70%。试点培育4个智慧农业生产场景、1个智慧农业品牌、1个“智慧农村”示范村。

一二三产业融合成效显著。立足太仓农业产业特色，创新农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机制，挖掘农业生态、休闲、观光和文化价值，延伸农业产业链、提升农业价值链，拓展农业多种功能，培育农村新产业新业态，推动农业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积极拓展农业领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数字经济和农业产业深度融合发展，不断提升农业生产、服务、管理的智慧化水平。“十三五”期间，坚持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路线，做优做亮独溇小海、电站生态园、七十二家村、香塘研学等一批农文旅融合发展项目，实现全市休闲农业收入4亿元，乡村旅游接待人数超300万人次;电站村获评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三星级精品园区。参加第二十一届江苏农业国际合作洽谈会等，提高太仓农产品知名度。

城乡一体化持续推进。太仓坚持城乡一体化发展导向不动摇，在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中，突出“富民”与“强村”两个重点，统筹推进工业向园区集中、居住向新型社区集中、土地向适度规模经营集中，通过创新推进“园区化、合作化、产业化、农场化”的农业“四化经营”新模式等，积极探索具有太仓特点的城乡一体化发展新路子。突出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突出生态优先、突出创新驱动，让百姓物质生活富裕的同时，精神生活日益丰富，不断提升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一体化机制不断创新，城乡发展潜力得到进一步地释放。城乡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农村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升。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区域空间格局进一步优化。城乡居民生活持续改善，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升。十三五末，城镇化率达到70.61%。

美丽乡村建设提档扩面。以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指引，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基准，持续优化生产方式、美化村庄环境，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乡村发展格局。健全农村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加大对突出问题的整治力度。建立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形成统筹推进的工作机制。建立“清洁指挥长”制度，92个行政村书记担任清洁指挥长实现全覆盖。开展“百名党员进百村、助力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活动，党员干部挂钩、协调处理难点。把美村建设与环境整治相结合，全面开展点位环境大整治，切实改善“房、田、水、路、沟、渠”面貌。十三五期间，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27个村、1834户。新增省特色田园乡村4个、苏州康居特色村6个、三星级康居乡村237个。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到99.9%；疏浚整治农村河道1098.8万方，完成64条生态美丽河湖建设任务；建成苏州市级美丽庭院260个，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31.02%以上。获评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获得国务院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的地方督查激励。

乡村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深入开展“乡风文明提升”专项行动。获评年度省文明镇4个、文明村16个、文明社区4个，乡风文明、社会治理工作不断深化，文明镇村占比达到90%以上，“三社联动”工作覆盖全市80%的农村社区。深入实施“党建带村建”工作模式。成立150多个乡村振兴行动支部，村书记、主任“一肩挑”比例达55.43%。全力打造“政社互动”创新实践“3.0版本”，实施社区协商能动项目225个。璜泾镇永乐村入选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深化“定制村干”培育。实施“田间教育计划”，将“定制村干”纳入全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搭建“职业院校+基地实践”、“经常培训+导师帮带”、“分类施教+岗位磨炼”等“1+1”育才平台，量身定制基层党建、产业发展、环境整治、社会治理、乡村文化等五大类20个实践锻炼岗位。

农村综合改革创新发展。坚持“有形与无形齐抓、重点与全面兼顾”，不断深化农村改革，激活主体、激活要素、激活市场，调动各方力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以更坚定的信心、更有力的举措推进新一轮农村改革。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全面完成，省级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农业“放管服”、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等工作深入推进。“创新农业保险机制”“新型职业农民制度”获批国家农村改革试点，“农村集体经济融合发展”被认定为新一轮省农村改革试验任务。建立97家村（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量化集体经营性资产24亿元，股份成员9万户。深化农村承包地管理，全面完成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完成1875个组、3.8户农户的确权登记颁证。促进承包土地向村集体规范有序流转，规范流转面积累计超30万亩，占农户承包土地的89%。开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专项治理、农村集体资产清缴欠租专项行动，完善农村集体“三资”监管体系，巩固完善第三方代理，全面建立并运行村务公开“e阳光”平台。建立完善农村集体产权交易机制，成功组织交易8223宗，合同总标的金额8.6亿元。列为“全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县”，共17家合作农场9.08万亩承包土地经营权累计获得抵押贷款6.373亿元。农村改革试验任务取得突破，积极争取部省级农业农村改革试验区和试验任务，获批“创新农业保险机制”等国家农村改革试验任务4项，太仓列入新一轮省农村改革试验区，苏州唯一获批全国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市。

强村富民工作取得实效。坚持以人为本，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保持农民收入持续稳定较快增长，全面提升农村美好生活质量。始终把广大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作为所有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作为检验工作的标准。推进强村载体建设，支持以区镇为单位联合组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平台，参与市镇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和重点产业项目建设，不断增加集体经济可支配收入。十三五期间，5个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建设载体项目3个，连续总投资5200万元，全部脱贫转化，全市共506户低保户、特困户退出帮扶系统。全域打造各类集体经济联合抱团发展平台26个，建有抱团发展项目35只，累计收益约6000万元。积极引导村级资产入股镇级抱团发展载体，全市村（社区）股份合作社股权收益分配面达100%，全市7个镇级平台建设运作发展项目15个，共计29万平方米。村均可支配收入达858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7521元。低保标准由每人每月810元提高至1045元。

## 

## 第二节 发展机遇和挑战

“十三五”为农业农村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进入“十四五”，农业农村发展面临的国际、国内环境将进一步发生深刻变化。正逢两个“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性交接。这就需要在第一个“百年目标”实现的同时，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筑牢根基。“中国要强，农业必须强；中国要美，农村必须美；中国要富，农民必须富。”实现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基础在“三农”。要达成农业农村现代化的目标，真正实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从乡土文明建设成城乡融合文明，把农民发展成高素质的城乡公民，“十四五”要做好开篇布局。

## 一、发展机遇

十三五期间，太仓市生产总值年均增长6.5%，人均超19万元，位列全国县域经济综合竞争力百强县第六位。太仓市应充分利用其高水平的经济发展优势，借鉴日本和法国的农业发展经验，以工业化带动农业科技化、产业化，同时注重产业融合。太仓市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有着良好的现实基础和发展机遇。

宏观政策环境营造了良好氛围。党的十九大将实施乡村振兴作为国家战略，把解决好“三农”问题提升到历史新高度，确立了“农业农村优先发展”的新理念和总方针，这是在认识、工作部署和任务落实上的重大创新和突破，为实现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提供坚强的思想保障。“三农”工作是全局工作的重中之重已经成为全党全社会的共识，“三农”发展的推动力更加强大。未来政策改革的方向，在顶层设计上将更加转向城乡融合发展，政策支持更多地向农村发展倾斜，集约化和市场化等多种力量并行，保供给、调结构、转方式等多环节并重，营造了农业农村发展的良好氛围。

产业转型升级带来了高质量发展**。**十九大报告明确判断，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我国当前和未来一段时期确定发展思路、实施宏观调控的根本要求。“十四五”期间，我国农产品需求总量仍然刚性增长，产业结构和消费需求升级，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快速增长，以跨界融合为主要特征的新兴业态将加快孕育，城市对乡村的发展带动作用将进一步增强，以生态价值为主要特征的乡村多元功能将进一步得到挖掘与彰显，这就仍然需要真正由市场引导，顺应从过去的“有没有”到“好不好”的转型升级，实现创新为第一动力、协调为内生特点、绿色为普遍形态、开放为必由之路、共享为根本目的的农业高质量发展。

区域战略优势创造了有利条件。太仓地处江苏省东南部，苏州市东北部，与经济大市上海接壤，长江口南岸，西接昆山市，北接常熟市，北依长江，处于长三角的交通结点位置，是沿江高速、苏昆太高速、沪苏通铁路及沿江铁路（在建）的必经之地，境内河港密布，公路四通八达，交通优势明显。深入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作为距离上海最近的城市，太仓实施全面推进融入上海发展战略，进一步放大“沪苏同城”效应。太仓将聚力“铁公水”互联互通，勇当交通同城“先行军”。紧锣密鼓推进闵嘉太线建设，加快构建“5+1”铁路网络。抓紧抓好沪武高速扩容、沪宜高速金仓湖互通、龙江路快速化等项目建设，梯次打通接沪断头路，以交通一体化引领“沪太率先同城”。深化与上海港合作，高质量建设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持续放大沪太同港效应。聚力“产业链”协同协作，点燃经济同城“强引擎”。借助上海这一国际化“窗口”，发挥铁路和港口两大枢纽作用，加快人才、创新等高端要素集聚，强化汽车、航空、生物医药等产业配套协作和专业化分工，加快发展现代物贸等现代服务业。

## 二、面临挑战

从自身发展看，太仓依然面临不少短板和薄弱环节，农业农村自身发展还存在部分短板弱项需要克服解决，需要以更大的改革勇气、更务实的工作作风、更满意的工作答卷来顺应各级领导的殷切期望和广大群众的热切期盼。

城乡发展矛盾依然存在。随着全市工业化、城市化的推进，工业产业集聚区的不断设立，导致优质耕地大量占用、近郊生产基地逐年减少。环境整治力度逐年加大，许多养殖基地和场舍的拆除、禁限养范围的扩大，使得农业特别是养殖业的发展空间不断萎缩，市民的“菜篮子”和“米袋子”对外依存度依然较为显著。城乡功能布局有待优化，田园城市品质内涵尚需丰富；教育、医疗、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和产品供给仍显不足；农村基层党建存在薄弱环节，乡村治理能力亟待提升；束缚城乡要素合理流动和配置的障碍仍然存在，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有待创新。

共同富裕水平仍需提高。2020年太仓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70592元，城乡居民收入比缩小到1.881：1，按照国家、省统计口径，太仓已经没有贫困人口和薄弱村。今年中央1号文件明确要求，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把县域作为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切入点。太仓市作为2020年全国综合竞争力百强县第六名，在强镇兴村过程中，畅通城乡经济循环、带动居民增收致富。要把发展作为促进共同富裕的根本措施，通过培育更具活力的市场主体厚植发展根基，鼓励具有引领性的新业态新模式茁壮成长，加快形成“幸福金太仓”的生动局面。要把壮大中等收入群体作为战略目标，强化就业优先政策，逐步消除户籍、地域、身份、性别等对公平就业的影响，大规模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拓展居民财产性收入渠道，提高低收入群体内生发展动力，通过“调高”“扩中”“提低”加快形成橄榄型收入群体结构。探索实现共同富裕，是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民众高品质生活的重要课题的主动应答。

农业综合竞争力仍需提升。农业综合效益还不高，优质农产品少，品牌优势不突出，智能化发展水平偏低，农业价值链发掘不足，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深度不够，市场竞争力、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强；农业从业者年龄偏大，农村空心化、老龄化趋势明显，载体建设和人才支撑还不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较弱，基础研究薄弱，原创性科技成果少，还有很多短板和薄弱环节亟待突破，特别是高端、大型农机装备基本为外资品牌所占领。产学研应用结合不够紧密，研发和成果转化效率不高。受经济下行、成本上升、非洲猪瘟等因素影响，部分乡村产业发展低端化、边缘化，面临困难增多。

农业新业态实践矛盾突出。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大量涌现，但仍未全面铺开，只是小部分主体的尝试，诸如电商等新业态广受追捧，但发展的速度并不及预期，可持续的盈利模式仍有待探索实践。休闲农业是农业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的重要途径，也是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在农业领域的实践，成为城市居民休闲、旅游、旅居的重要方式和乡村产业振兴的新亮点。然而休闲农业在迅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发展用地难、资金短缺，影响生态环境责任大以及经营同质化等问题。新动能点状存在的情况下，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不足以形成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效应，新动能接续远未完成。

未来五年，这些不足环节都要认真研究，广开门路，找准突破口，逐项加以改善和解决。在新时代新背景下，全市上下必须顺应新趋势新特征，牢牢把握新时代新要求，主动迎接挑战、全力破解难题，切实增强做好农业农村工作的预见性主动性。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以及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把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系列讲话和视察江苏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根本遵循，着力在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上争当表率，在服务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上争做示范，在率先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走在前列。深入贯彻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坚持“四化”同步，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着力打造农业现代化之**“强”**，提升农业发展质量，培育产业发展新动能；着力推进农民现代化之**“富”，**提高民生保障水平，构建农民安居乐业新生活；着力呈现农村现代化之**“美”**，繁荣兴盛农村现代文明，塑造美丽乡村新风貌；着力促进城乡融合发展之**“高”**，坚持农业现代化与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并推进，形成太仓城乡共同发展、共享繁荣的新局面。坚决守牢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底线，大力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大力提升农村美丽宜居水平，大力提升农村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加快构建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全面开启农业农村现代化新征程，积极探索东部沿海发达地区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太仓模式。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健全党管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确保党在农村工作中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为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坚持规划引领。深入对接苏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35）和“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高标准编制“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充分发挥规划的战略引领和刚性约束。

坚持优先发展。把落实“四个优先”的要求作为做好“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完善制度设计，细化配套政策，层层落实责任，在干部配备上优先考虑，在要素配置上优先满足，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公共服务上优先安排。

坚持因地制宜。对标国际先进城市，高水平推进乡村振兴。尊重太仓乡村地域特色，体现江南水乡农业景观、乡村风貌和娄东文化。

坚持融合发展。发展全产业链模式，推进一产往后延、二产两头连、三产走高端，加快农业与现代产业要素跨界配置。

坚持绿色发展。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系统推进污染防治和生态修复，坚持气水土协同改善，不断放大田园城市生态优势。

## 

## 第三节 发展理念

太仓要按照“四化同步”理念，努力在城乡融合发展方面先行探索、作出示范，力争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坚持乡村全面发展、开放发展、优先发展、融合发展、创新发展、分类发展，打造传统农耕文化传承示范区、现代农业园区发展样板区、中国城乡融合发展引领区、宜居宜业幸福富民先行区。以乡村人居环境治理、实施美丽乡村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行动为核心，以“江南新鱼米之乡”为魂，打造“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

田——打造传统农耕文化传承示范区

园——打造现代农业园区发展样板区

城——打造中国城乡融合发展引领区

金——打造宜居宜业幸福富民先行区

## 

## 第四节 发展目标

新时代标定新方位，新思想指引新未来。坚持系统化思维谋划，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发挥比较优势，科学定位太仓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目标。太仓市通过坚持高位推动，聚焦都市生态农业定位、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农民生活持续改善、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探索走出一条具有太仓特点、体现标杆水平、城乡融合发展的乡村振兴道路，为苏州乃至全省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样板经验。

——聚焦都市生态农业定位，探索率先实现农业现代化。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和高质量发展，优化特色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完善高效现代农业生产体系，健全服务“三农”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着力构建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体系，打造“饭细茶香水乡美、果甜鱼鲜虾蟹肥”现代都市农业，把太仓市建设成为长三角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样板区、全省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排头兵。

——聚焦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探索率先实现农村现代化。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人居环境质量显著提升，江南水乡自然风貌加快修复，“苏式”乡村特色更加凸显，乡村成为农民乐居、市民休闲的理想选择地。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形成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的社会氛围，建立健全现代乡村治理体制，走出一条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之路。

——聚焦农民生活持续改善，探索率先实现农民现代化。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实现更高水平的均衡发展，农民收入水平持续提升，生活质量不断改善，城乡差距持续缩小，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不断深化，集体经济实现形式不断创新，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聚焦体制机制创新，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立足制度保障，牢牢把握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新方向，以完善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为重点，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加快推动城乡要素流动、平等交换，为太仓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以“三化一融”（农业现代化、农村现代化、农民现代化和城乡融合发展）为统领：全面推动“三高一美”（高标准农田、高标准蔬菜基地、高标准池塘和美丽生态牧场）、“三特一古”（特色精品乡村、特色康居乡村、特色宜居乡村和古村落）、“三提一保”（提高农民生活质量、提高农民文明素养、提高农民自治能力和保障农村弱势群体）取得明显成效。

——到 2025 年，探索率先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形成现代都市生态农业蓬勃发展、优质高效、利益共享的产业融合新格局；基本形成特色凸显、农民乐居、市民乐享的“苏式”乡村新风貌；基本形成家风良好、民风淳朴、乡村传统文化和都市现代文明交融共生的乡风文明新气象；基本形成党建引领、“三治”结合、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乡村治理新局面；基本形成农民收入持续增长、生活质量显著提升、美好愿望基本满足的生活富裕新态势。把乡村建设成为现代化太仓的亮点和底色。

——到2025年，农业农村现代化水平保持全国全省领先，农业农村现代化评价指标值基本达到现代化水平。实现城乡空间布局清晰、功能互补，乡土特色、自然风貌有效保持，传统文化得到有效传承。“三高一美”全面覆盖，“三特一古”全面实施，“三提一保”全面落实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差距进一步缩小，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缩小到1.7：1以内，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6万元。粮食综合产能和粮食安全保障水平稳步提升，粮食产量稳定度稳定在1，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械化率达到100%。主导产业加快发展，绿色农业全面推进，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90%。产业融合优势显著，现代化乡村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初步建立，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10.0:1，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82%。农村基础设施条件提档升级，农村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等取得重大成果，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到100%，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40%，美丽宜居乡村建设达标率达到100%。乡风文明持续改善，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农村居民人均文化娱乐支出占比达到8.0%。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作用明显，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基本建立，乡村网格规范达标率达到100%。城乡融合发展机制基本健全，新一轮村庄规划管理实现全覆盖，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100%。

## 

## 第五节 指标体系

根据国家关于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的系列决策部署，围绕“十四五”期间苏太仓高质量发展总体思路，按照《苏州市率先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评价考核指标体系（2020-2022年）（试行）》明确的4个一级指标、11个二级指标，45个三级指标，研究制定太仓市乡村产业发展各项指标。

**表1 太仓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指标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三级指标 | 单位 | 2020年 | 2022年 | 2025年 |
| 农业现代化 | 生产体系 | 1 | 粮食产量稳定度 | - | 1.07 | 1 | 1 |
| 2 | 粮肉菜稳定度 | - | 1 | 1.00 | 1.0 |
| 3 | 农业园区建成面积比例 | % | 62.59 | 75 | 80 |
| 4 | 绿色防控覆盖率 | % | 60.70 | 65.0 | 70 |
| 5 | 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 | % | 63 | 70 | 90 |
| 6 | “三高一美”指数 | % | 81.4 | 100 | 100 |
| 经营体系 | 7 | 农户参加农民合作社比重 | % | 89 | 90.0 | 100 |
| 8 | 农业信息化覆盖率 | % | 70 | 72 | 80 |
| 9 | 农业保险深度系数 | - | 2.66 | 0.96 | 1.0 |
| 10 | 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 | % | 70 | 73 | 82 |
| 11 | 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械化率 | % | 97.2 | 96.5 | 100 |
| 产业体系 | 12 | 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 | - | 8.6 | 8.9 | 10 |
| 13 | 农业劳动生产率 | 万元/人 | 10.53 | 12.0 | 15 |
| 14 | 农业土地产出率 | 万元/公顷 | 19.13 | 20.5 | 22.5 |
| 15 | 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额占农业生产总值比重 | % | 19.9 | 22.0 | 25 |
| 16 | 劳均休闲农业接待人次 | 人次 | 288.3 | 290 | 300 |
| 农村现代化 | 基础设施 | 17 | 乡村快递服务覆盖率 | % | 100 | 100 | 100 |
| 18 |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 | 91.42 | 95.0 | 100 |
| 19 | 村生活垃圾分类达标率 | % | 100 | 90 | 100 |
| 20 | 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 | % | 99.9 | 99.9 | 100 |
| 人居环境 | 21 | 特色康居（宜居）村占比 | % | 53.09 | 55 | 80 |
| 22 | 村庄绿化覆盖率 | % | 31.02 | 32.5 | 40 |
| 23 | 省地表水考核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 | % | 100 | 92.5 | 100 |
| 乡村治理 | 24 | 乡村网格化服务管理水平 | % | 97 | 90 | 100 |
| 25 | 县级以上文明村占比 | % | 92 | 75 | 90 |
| 26 | 村均集体经济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1053 | 1075 | 1100 |
| 27 |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覆盖率 | % | 100 | 100 | 100 |
| 28 | 集体经济强村占比 | % | 99.8 | 100 | 100 |
| 29 | 村庄规划管理覆盖率 | % | 100 | 100 | 100 |
| 农民现代化 | 生活富裕 | 30 |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 万元 | 3.75 | 4.50 | 6.00 |
| 31 | 农村居民人均文化娱乐支出占比 | % | 4.5 | 6.8 | 8.0 |
| 32 | 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 万元 | 2.21 | 2.40 | 3.00 |
| 33 | 农民人均住房面积 | 平方米 | 54.2 | 54.5 | 56.0 |
| 农民素质 | 34 | 小农户农民培训占比 | % | 91 | 80 | 90 |
| 35 | 获新型职业农民证书的人数与农林牧渔从业人员的比例 | % | 4.00 | 5.5 | 7 |
| 36 | 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 | % | 90.00 | 94.0 | 95.0 |
| 公共服务 | 37 | 乡村全科医生拥有量达标率 | % | 100 | 100 | 100 |
| 38 | 农民预期寿命 | 岁 | 84.09 | 85.0 | 86.8 |
| 39 | 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 | % | 100 | 100 | 100 |
| 城乡融合 | 资源配置 | 40 | 涉农贷款增长额占贷款增长总额比重 | % | 79.64 | 24.0 | 25.0 |
| 41 |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与城市比值 | - | 1.0 | 1.0 | 1.0 |
| 42 | 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用于乡村的比例 | % | 4.4 | 5.0 | 6.0 |
| 城乡均衡 | 43 | 城乡居民可支配收入比 | - | 1.878 | 1.80 | 1.7 |
| 44 | 城乡居民消费支出比例 | - | 1.842 | 1.7 | 1.3 |
| 45 | 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 | - | 27.8 | 25.0 | 23.0 |

# 

# 第三章 建设现代农业体系，推动农产品提质增效

以高质量发展、绿色化转型为引领，以科技创新和制度创新为动力，保障农产品供给质量，做优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全面优化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和支持和保障体系，着力打造高水平的农业现代化。

## 

## 第一节 优化农业产业空间布局

继续贯彻落实苏州市委、市政府保护和发展农业“四个百万亩”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农业产业布局调整，依据地理分区以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和文旅融合创新为导向，因地制宜结合各村庄发展条件构建以水稻种植、水产产养殖农业功能区划，形成“一核、两带、三区、三园”的农业产业布局。

“一核”为江苏太仓现代农业产业园区。该核将进一步提档升级，整合提升，放大其辐射带动效应，以全产业链的视角，创新政策，扩大开放，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资源，发展培育一批具有国际视野和国际竞争力的优势产业、先进科技和优质主体。 “两带”为精品乡村旅游经济带和沿江生态农文旅经济带。精品乡村旅游经济带依托双浮路沿线太仓国家现代农业园、金仓湖休闲农业园区、双凤农业休闲园区、太仓水稻产业园、勤力生态园、蟹稻共生立体生态养殖示范园等现代农业园区优势，加强沿线村庄与农业园区的互动和联合，做亮现代农业展示、科普游学、果蔬采摘、农俗体验等功能，释放太仓乡村旅游发展活力，以“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为特色打造精品乡村旅游走廊。沿江生态农文旅经济带以浏河古镇为核心，以浮桥镇郑和下西洋起锚地为主题，以长江入海口为特色，依托长江沿岸及湿地景观资源、江海河三鲜美食资源，把握恒大童世界项目落户契机，围绕田园综合体项目，打造以七十二家村为品牌的休闲度假、文创、田园娱乐等多主题乡村田园旅游片区，构建区域沿江休闲旅游带重要节点；以璜泾镇幸运花海吴家湾、沙溪镇香塘大乐童乡、酒乡庄西村为重心，以红色文化、贤德文化、稻酒文化为内涵，利用规模化农作物描绘田园景观，打造集农业观光、休闲度假、教育研学、文化体验等综合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田园乡村生活样板区。两个片区共同组成了沿江生态农文旅经济带。

“三园”为金仓湖休闲农业园区。全区设“一核一带五区”。一核即金仓湖，一带即纵贯园区的主干道，五区分别是湿地生态保育区、湿地体验区、金仓湖游览区、湿地农业观光区、休闲度假区。休闲观光区还设有水上花园、芦苇迷宫、艺术家村等景点。长江口休闲农业园区充分利用长江口生态自然风光、江海河三鲜美食、康体养生温泉、郑和航海主题文化等丰富资源，从而实现从生态资源带状空间向旅游产业集聚空间的发展。打造一流休闲农业园区。独娄小海休闲农业园区总体布局为一环五区，一环是田园生态环，五区分别是中心入口、海上花田、湿地鱼趣、水上森林和独溇云海等。主要目标是：一是要凝水之灵，塑造滨水新景观，二是要聚绿之美，修复独溇生态，形成新的“绿肺”，同时适度开发产业，把生态农业园打造成“以园养园”的可持续发展园区。

“三区”为全市农业产业分类布局的三大板块。分别相对集聚了优质水稻种植基地、绿色生态果蔬种植基地、特色水产养殖基地，以及面向城区市民的都市服务型农业项目，构成全市现代化农业产业的基本面。优质水稻示范区布局：根据太仓市粮食种植的空间特点和发展的优劣势条件，积极推进粮食优势集中区的标准化整治和规模化发展，粮油种植主要分布在双浮路两侧、沙鹿线两侧、204 国道以西、沪浮璜公路以西地区，每个镇至少建设1个万亩产业片。绿色生态果蔬区布局：蔬菜林果园艺产业主要分布区域为双浮路以南，东、南部区域（浏河、陆渡、城厢），围绕现有的产业基础，规划发展以、桃、梨为主的特色果园，基本建成沿新港公路的生态林果带中、北区域（沙溪、璜泾）。全市构建形成“一网多轴、群园镶嵌”的造林绿化格局，“一网”是指全市依托路网、河网建设绿色林网，“多轴”是指依托主要交通干道，包括高速公路、铁路，和主要河道，包括杨林塘、七浦塘、吴塘河等，打造全市生态走廊，“多园”是指充分挖掘全市林木资源较好的区块，提升建设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农区林园、村镇绿园等。特色水产养殖区布局：根据太仓渔业产业分布的空间特点和发展的优劣势条件，形成三大养殖片区。东部沿江特色水产养殖示范区主要位于浮桥镇，陆璜公路以东地区，以养殖中华绒螯蟹为主。中南部都市休闲渔业产业带，以城厢镇独溇小海、沙溪镇为主，以养殖鱼类为主，规划中的沿江城际铁路两侧。西部圩区规模化生态养殖区主要位于西部，以双凤镇为主，以养殖优质青虾为主。

地图

描述已自动生成

图3-1 太仓市农业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图

## 

## 第二节 提高农产品供给能力和质量

高标准农田稳供给。进一步提高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标准，每年创建1-2个高标准农田示范区，打造“宜机化、生态化、景观化、现代化”的高标准农田。加强高标准农田工程管护工作，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加强工程管护监督检查，加大资金保障力度，确保项目建设工程效益长久发挥，切实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提升管护水平和质量。完善农田水利设施管护机制，加强农田灌溉、排涝、生产道路、防护林网等基础设施管护利用。到2021年，新建3.49万亩高标准农田，实现高标准农田全覆盖；到2025年提档升级改造高标准农田6.39万亩。推广水稻种植新技术，示范推广绿色植保、集中育秧、测土配方等稳产高效粮作技术，提高永久性保护水稻田的生产能力。

高标准基地升产量。按照“市场导向、提质增效，因地制宜、产业融合，绿色优先、持续发展，政府引导、镇村主体”的原则，“十四五”期间全市重点建设10个“菜篮子”工程蔬菜基地和4个社会化服务基地，规划总面积12030亩，计划投入1亿元。重点开展蔬菜基地的基础设施、机械装备、蔬菜科技、产业贯通、质量品牌、服务能力等六方面建设，强化各基地特色和发展优势，产出高效和产品安全，产业升级和品牌建设，科技应用和提质增效，产销对接和产业融合，常年菜地最低保有量稳定在6万亩。大力发展生态健康的畜禽养殖和特色水产养殖，提高畜禽生态健康养殖比重，合理布局规模化畜禽生态养殖基地。加快恢复生猪产能，推进美丽生态牧场建设，到2025年全市生猪自给率达到30%。重点发展河蟹、青虾及常规鱼生态养殖，大力推广稻渔综合种养模式。到2025年，水产养殖业绿色发展取得明显进展，渔业发展空间得到优化。稳定全市1.67万亩水产养殖面积，其中特色水产养殖面积占比达85%，水产生态化健康养殖比重达85%，新建国家级健康养殖示范场2个，实现高标准池塘改造全覆盖，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

绿色体系保质量。立足资源禀赋，坚持市场导向，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检测体系、追溯体系，不断提高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到2022年全市绿色优质农产品比重达到70%，力争2025年达到90%。完善农药“零差率”集中配供体系，持续扩大农药配送覆盖面，逐步将配送服务从粮食、果蔬延伸至兽（渔）药等领域。力争2025年，粮油类、果蔬类农药配送率分别达到95%和90%以上。聚焦“双碳”目标要求，进一步彰显太仓在循环农业方面的优势，率先在全省打造低碳农业发展样板。

强化农业资源保护。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认真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立足太仓资源禀赋特点，坚持耕地数量质量保护并重，对耕地保有量、种植情况开展调查，实施动态监督，严守耕地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采取有力措施防止耕地“非粮化”。通过设立耕地质量提升示范区，集成示范多种培肥改土技术，辐射带动培肥改土技术推广应用。推行稻麦等轮作模式，改善土壤结构，提高土地肥力，提升全市耕地质量等级。每年对2万亩稻麦种植田块进行休耕轮作。加强湿地公园、生态公园、湿地保护小区建设，以保护动植物生存环境为原则，优先在滨江等湿地功能关键区域和重要湿地沿线等生态功能特殊区域开展湿地恢复。到2025年，自然湿地保护率达到70%。

## 第三节 做强做优现代农产品加工业

积极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统筹布局优质粮食、蔬菜、花卉等特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与初加工，鼓励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发展农产品就地延长产业链条，扶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农产品冷藏保鲜、分级分选、整形包装、烘干制干等商品化处理和产地初加工；重点支持发展包括采收、产地处理、贮藏、烘干等初加工及运输、销售等环节设施的优化配套，推进初加工全链条水平提升，实现生产、加工、流通、消费有效衔接。

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支持发展农产品、水产品深加工和农村特色加工业，创建一批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提升加工转化增值率和副产物综合利用水平，实现农产品多层次、多环节转化增值。推广“优质大米加工酿酒”的“一产变二产”发展模式，紧扣农村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升壮大以一产为原料的二产规模，鼓励农产品加工企业开展副产物循环高值梯次利用，推进“生产-加工-产品-资源”循环发展。鼓励大型加工企业建立技术研发中心，搭建科企协同创新平台，加强农产品加工重大共性关键技术创新，提高市场竞争力。实现新兴加工业创新发展、传统加工业转型升级，提升加工深度，增加精深加工产品种类和产品附加值，促进加工企业由小到大、加工层次由粗（初）到精（深）、加工业态由少到多、加工布局由散到聚。

推进农产品加工业提档升级。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为核心，以制度、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为动力，充分发挥乡村资源、生态和文化优势，推动传统产业提档升级。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实施农产品加工业提升行动，支持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农产品加工园区、物流园区、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发挥农业龙头企业在全产业链布局中的关键作用，培育全产业链领军企业，促进农业生产、加工、物流、研发和服务相互融合发展。依托园区发展优势，以国家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为平台，吸引一批高质量农业项目落地入园，推动农产品加工龙头企业集聚发展。到2025年，农产品加工产值与农业总产值比超过10.0。

## 

## 第四节 拓宽农产品流通和销售渠道

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加快构建农村电商运营体系，大力推广农产品生产、加工、销售全程可追溯，培育特色产业全产业链电商发展新模式，建设市农业电子商务服务中心、镇电商服务站和村电商服务点，发展农产品网上销售、大宗交易、订单农业等电商业务。扶持培育成长型、龙头型农业电商主体，鼓励农业龙头企业抱团发展农产品电商，鼓励多元主体参与、多方平台借力、多种模式发展，支持知名电商开设地方特色馆，支持供销社、邮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农村电子商务。培育一批网上经营主体，打造农业农村电子商务营销队伍，带动农民开展电商创业和就业。到2025年，新增创市级以上农业电子商务示范基地1个，农产品电子商务销售额超过3.5亿元。

积极拓展销售途径。推进农业经营网络化，大力发展农业电子商务，加强农业电商培训辅导，引导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推广知名电子商务平台的发展模式，借助“直播带货”方式，在淘宝、拼多多、京东等电商平台上销售各类农产品。着力发展农资电商平台，拓展农产品营销渠道和农资精准化服务，推进“电商拓市”。 依托“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增强“食行生鲜”等农产品产销对接平台建设，培育一批电子商务示范村，建设市农业电商创业服务中心和农业电子商务分类网站，将具备条件的农家乐、快递网点等改造为农村电子商务服务点，构建农村购物网络平台，引导和支持农村居民广泛参与电子商务交易。创新农村电商模式，结合全域特色农产品，开发创意休闲农业互联网平台，拓宽农产品、民俗产品、乡村旅游的销售市场，运用电子商务大数据指导农业生产，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

加快流通服务网点建设。打通供应链条，加快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提升产地预冷处理能力，鼓励集预冷、加工、冷藏、配送、追溯等功能于一体的农产品产地集配中心建设，引导农产品流通企业建设具有储存、分拣、加工、包装、配送、追溯等功能的低温加工配送中心。鼓励供销合作社、邮政和大型电商企业、商贸流通企业、农产品批发市场等，整合产地物流设施资源，推动产地仓升级，增强仓储、分拣、包装、初加工、运输等综合服务能力，支持快递企业与农业、供销、商贸企业加强合作。继续完善农产品市场营销、流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电商产业园、连锁超市、配送中心、直销店，逐步形成布局合理、渠道通畅、安全高效、保障有力的农产品营销流通网络。

## 

## 第五节 推动农业物资装备转型升级

建设产业机械化示范基地。完善农业机械化转型升级政策体系，明确“十四五”农机化发展方向和实现路径，构建高质高效农业机械化生产服务体系。培育壮大农机社会化服务主体，推进蔬菜、林果产业机械化水平，加快畜禽和水产养殖生产环节中绿色、高效、智能农机装备技术及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机械化技术的推广应用，打造一批涵盖粮食蔬果生产、畜牧水产养殖等领域的智能农机装备应用示范基地。“十四五”期间，确保主要粮食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7%以上，设施农业、蔬果园艺、畜牧养殖、水产养殖和农产品初加工机械化率总体达到62%左右，建成市级以上蔬菜机械化示范基地6个、果茶桑机械化示范基地4个、养殖机械化示范基地3个和农产品加工业示范基地1个、优势产业机械化示范园1个。全市生猪规模化养殖率先基本实现全程机械化。

提升农机装备信息化水平。持续探索智能农机装备场景化应用，重点推广农业物联网设备、大数据、5G、无人驾驶装备、农业机器人、智能传感与控制等技术装备的示范应用，加快制定智能农机装备应用标准规范，推动作业方式向数字化、智慧化转型。推进“互联网+农机管理”服务，支持农机化管理服务综合信息系统建设，推广机具二维码识别，加快构建涵盖推广、监理、安全生产、作业监测、维修诊断、远程调度等内容的农机化管理服务“一张网”。探索智能化技术装备的工厂化应用，试点发展蔬菜种植、畜牧水产养殖等产业工厂化生产、智慧化管理新模式，实现农业绿色生态和智能高效发展。到2025年，建成智能农机装备应用示范基地1个。着力提升“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运作水平，提高农业全产业链农机化服务水平。到2025年，建成蔬菜农机专业化服务示范主体2个、林果农机专业化服务示范主体1个，建成畜禽、水产农机化示范基地各1个。

## 

## 第六节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发展农业优质企业。着力培育壮大一批新的产业突出、带动能力强、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新型经营主体，引导农业龙头企业采取兼并重组、股份合作、资产转让等形式，建立大型农业企业集团，推动龙头企业群体做大、实力增强、结构优化，在地产特色优势产业方面培育一批在全省同行业中有竞争力的大中型重点农业龙头企业，推动高新农业企业上市挂牌。加快培育一批领军旗舰型农业龙头企业，引导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条，向上游发展高标准原料生产基地，向下游发展精深加工，提高农产品转化增值能力，推动农业产业化经营走质量型、效益型、差异化竞争型发展之路。“十四五”期间，力争新增苏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5家，太仓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总量25家，销售收入力争突破150亿元，产业化联合体达8家以上。

促进合作社多元发展。突出抓好太仓特色的集体合作农场等多种主体的农民合作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和带动力的品牌示范合作社。推广“集体合作农场”新型合作经济组织形式，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参股实现合作经营，发挥”大承包、小包干”的集体优势。鼓励合作社等多元化发展，推动农民合作社运行管理制度更加健全、民主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合作社成员权利得到切实保障。鼓励农民合作社利用当地资源禀赋，提高标准化生产能力，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壮大优势特色产业。积极引导家庭农场组建或加入农民合作社，开展统一生产经营服务。支持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增强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持续开展示范社评定，对信用良好的农民合作社，在示范社评定和政策扶持方面予以倾斜。建立健全扶持发展的政策体系和管理制度，到 2025年基本完成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打造制度健全、运作正常、管理规范、带动能力强的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占比不低于全省水平。

积极培育家庭农场。扶持农业大户兴办家庭农场，鼓励青年农民、大学生创办家庭农场。引导鼓励土地、技术、资本等生产要素向家庭农场集中。建立和发布示范家庭农场名录，引导和促进家庭农场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引导从事同类农产品生产的家庭农场通过组建协会等方式，加强相互交流与联合。积极引导家庭农场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强化针对家庭农场的指导服务，对家庭农场经营者进行职业培训，提高其劳动生产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积极开展各级、各类示范家庭农场创建活动。把小农户纳入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利益联结，实现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到 2025年培育专业化、市场化、规范化水平高，经济、社会、生态效益好的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占比不低于20%。

# 

# 

# 第四章 发展壮大特色产业，深化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针对太仓农业生产的现状，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促进农业全面升级，做优传统产业、做强优势产业、做大新兴产业，实现农业转型发展、融合发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

## 第一节 做优乡村特色品牌产业

挖掘乡土特色品牌潜力。坚持“高产、优质、高效、安全、生态”的可持续发展方向，突出农业特色化、品牌化发展，不断优化和提升农业产业结构，着力培育特色农业品牌。加快太仓现代农业区域性公共品牌建设，打造“一村一品、一园一品”，进一步强化“太仓大米”“新毛芋艿”等一批太仓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发掘和保护，争创区域性品牌和地域性商标，加大农产品区域性品牌、地域性商标的运营推广力度。“十四五”期间，创建1-2个区域公共品牌，力争 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维持在100个左右。

实施“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实施农业生产“三品一标”（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行动，更高层次、更深领域推进农业绿色发展。加快选育推广高产优质多抗新品种，提高农产品品质，创建农业品牌，全产业链拓展增值空间，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2021年完成梅山猪保种场项目建设，计划常年存栏梅山猪种猪600头。集成创新一批土壤改良培肥、节水灌溉、精准施肥用药、废弃物循环利用、农产品收储运和加工等绿色生产技术模式。推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培育一批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扩大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推进农业生产规模化、标准化。加快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扶持一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牵头、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跟进、广大小农户参与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带动大规模标准化生产。全域推行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打造一批示范典型。

## 第二节 强化特色农业园区示范

强化现代农业园区创建工作。依据全市农业产业发展空间规划及省、苏州及市三级农业园区发展格局、强化园区产业发展规划引领，完成8个苏州市级以上农业园区规划修编工作。出台全市现代农业园区考核管理办法，加强对太仓市级以上农业园区的管理。优化项目建设方案，筹措资金投入，力争高标准通过省级农业产业示范园创建。持续完善“双10”园区体系建设，在20个现代农业园区的基础上继续开展苏州市级农业园区、太仓市级农业园区创建，从建基础设施、引农业企业、保正常运行等环节多管齐下，加快项目落地建设，抓好园区主导产业发展，进一步增强园区综合竞争力。到2025年，完成20个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提档，苏州市级以上农业园区数量达到11个以上。）

推动现代农业园区转型升级。大力引进龙头型、成长型农业科技企业入驻，切实增强农业园区发展活力。持续推进“三高”动态全覆盖建设，理清园区所有地块基础设施现状，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实现粮田、池塘、菜地等高标准设施建设全覆盖。围绕现代农业实用技术的转换应用推广，引导智慧农业在园区内集聚。在做好农业一产的基础上，重点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的二产配套，做强农业三产，提升园区效益。到2025年，重点打造2个以上现代农业园区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建设试点。

## 第三节 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

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以沙溪镇、浏河镇等古镇，以及三市村等传统村落为载体，修缮陆京士、龚氏名人故居等重点文物保护工程，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水网基本格局，保持街巷原独特景观，延续水、人、街的互动关系，开展传统镇村的集群保护和利用。重点推进沙溪古镇“江南水乡”联合申遗，将非物质文化遗产、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元素融入旅游产品设计和创意产品研发。以区位条件、乡村旅游资源、地域文化为基础，支持现代农业休闲旅游以及水乡古镇文化旅游发展，打造生产标准化、服务规范化、功能多样化的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特色产业组群。到2022年，乡村旅游精品路线5条。力争2025年，各类休闲观光农业营业收入力争超过4.5亿元，农业旅游接待总人次达到600万。

建设特色民宿和共享农庄。以现代农业园区和村庄为主要载体，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为主体，打造一批富有乡村特色的共享农庄。吸引工商资本，盘活闲置农房宅基地，提升农村土地价值。立足田园乡村定位，拓展农业多重功能，完善乡村配套设施建设，积极推进农业与文化、科技、教育、旅游、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丰富乡村旅游业态和产品，打造一批乡村旅游目的地和精品线路，形成一批富有乡村特色的民宿，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建设一批设施标准高、服务质量好的特色民宿和融合生产、生活、体验、购物、餐饮、住宿等六大功能的共享农庄。到2025年，发展共享农庄10家。

培育壮大新型融合业态。鼓励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保鲜、储藏、分级、包装等设施建设，明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农村建设的保鲜仓储设施用电按照农业生产用电价格计算。鼓励发展农产品、水产品深加工，开展农产品精深加工示范基地创建，不断调优一产产值、加工产值、服务业产值结构。以信息技术带动业态融合；搭建产业融合载体，建设一批基础条件好、主导产业突出、带动效果显著的农业产业强镇，构建紧密关联、高度依存的全产业链。务实推进业态融合，形成“农业+”多业态发展态势。

|  |
| --- |
| 专栏一 产业融合发展工程 |
| **1.打造产业融合示范亮点工程**  （1）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围绕园区建设，积极推进电站农旅融合发展项目、电站村康养中心项目、东林村稻田康养中心和味稻公园继建工程的实施。（2）独溇小海农业园。以江南文化、田园意境为灵魂，以传统江南水乡、新式乡村生活为特色，打造融砖窑文化体验、游客接待中心、共享农庄、水上休闲、户外体验为一体的农业产业融合示范园。（3）七浦现代农业园。建设特色田园乡村酒文化产业区、发展新黄酒新品牌，建设黄酒生产透明区、黄酒文化公园，打造洪泾村七浦生态产业园，以林果基地、拆迁保留的十多户农户老宅为主，结合集中居住小区游园建设，打造高标准共享农庄。将12.8公里新七浦塘沿线，以河道、居住点、高标准农田等为节点，从204国道至石头塘打造八景。**2.乡村旅游发展工程**  加强乡村旅游景区、景点建设，完善乡村旅游设施，串联特色镇村、特色小镇、产业园区、特色产业等各类乡村旅游资源，以全域旅游理念吸引城镇居民到乡村休闲旅游，不断发展乡村旅游线路，到2025年，新创“江苏休闲观光农业示范村”1家。  **3.文化休闲产业链接先导行动**  推动郑和文化、娄东文化、江南丝竹等文化资源的挖掘和产业发展，放大“郑和”品牌和江海文化的影响力，成为对接海上丝绸之路的重要节点，积极融入文化部“海上丝绸之路”文化产业带建设，寻求旅游、教育、文化等多元化合作。整合长江口旅游度假区、沙溪古镇等旅游资源，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建设，融入长三角旅游体系，建设成为具有地域特色的旅游目的地。 |

## 第四节 实施智慧农业发展战略

发展信息化农业。构建太仓市农业大数据平台，整合创新资源，推动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农业生产、经营、管理、服务各个环节的推广应用，提升农业辅助决策、信息为农服务、智能装备应用和行业监管水平。加快实施数字乡村战略，推进全产业链、全链条数字农业示范应用，力争2025年农业信息化覆盖率达80%。发展智慧农业，深入推进“互联网+农业”，加强农业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在大田种植、设施园艺、水产养殖、畜禽养殖等领域的研发和示范应用。加快智能粮库建设，进一步提升粮食收储效率。到2025年，高水平建成智慧农业示范生产场景10个，培育10个智慧农业品牌。加强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气象灾害防御，确保体系完备率超过90%。

推动智慧大田生产。围绕稻麦等粮食作物生产，融入农水、农情、农机、农事等智能化应用。运用高空近地空遥感、智能算法、云计算、5G等数字技术手段,辅以无人机、物联网等设施装备，构建“天空地”一体化农业智慧大脑的技物支撑场景。采用北斗导航系统，机种质量大幅提升；实时采集与自动上传地力墒情、苗情长势、病虫害发生等农情信息；打通“耕、种、管、收”全程信息数据流，建立以数据为核心的智能化生产决策体系。实现各环节数字化管理以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绿色生产模式等可视化监管与展示。引进推广全套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农机装备，工厂化育秧，科学田间管理，机械化收割、烘干、碾米、包装，从一粒谷到一粒米，做到大米生产全程不落地。

打造智慧园艺示范。引导智能装备实现病虫害防治、采摘、田间管理等操作，辅以溯源系统、物联网管理系统和水肥一体化智能灌溉系统，推进园艺智慧生产管理和园艺智能化技术装备发展，打造智慧花园现代化产业发展模式。打造物联网控制系统，系统监测控制红掌花卉温室、园艺蔬果区、高标准园艺示范基地，实现生产环境因子自动采集、系统预警预报、远程调控作物生长环境等。围绕花卉产业，积极开展基于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的自动化装备应用，实时监测光照、水分、温度、盐分，同时利用太阳能灭虫灯与小型气象站，实现温室大棚远程监测、自动采集、智能控制处理、曲线记录、自动报警等功能。通过无人机、机器人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的数据采集和大数据分析, 所有采集数据经过节点，汇总到园区大数据中心，通过监测实时数据分析进行预警，可远程控制大棚设备，调整棚内温湿度，为花卉提供适宜的生长环境。

推进智慧渔业发展。按照“绿色、生态、环保、高效”的理念，通过工厂化基础设施建设、智能系统运用、养殖尾水处理等措施，积极探索工业化生态养殖技术模式。以大闸蟹为主要养殖品种，利用环境监控、智能增氧、自动精准投喂、水下机器人等设备，实现监测预警、环境分析、密度分析、产量预测，建立水产品质量安全可追溯体系。十四五期间，以大规格亲本运用为抓手，利用种草投螺、合理搭配养殖品种，立体增氧等技术，大力推广优质中华绒螯蟹蟹种培育与成蟹养殖，力争在浮桥、双凤、沙溪等乡镇建设3-5个具有一定规模的设施标准化、技术生态化、生产专业化的扣蟹培育和成蟹养殖基地。计划在城厢镇独溇小海、浮桥镇绿化村等鱼类主养区建成1-2个鲈鱼、鳜鱼等经济附加值较高的特种鱼类工业化生态养殖基地，并充分利用养殖尾水和淤泥循环利用，开展相应的农渔循环试点工作。

建设生态智能牧场。以生猪为主要养殖品种，采用现代立体智能化养殖模式，实时监测猪舍内的温度、二氧化碳、氨气浓度等环境指标，全自动恒温环控系统，实现饲养环境自动调节；引进自动称量、精准上料、自动饮水、自动粪污处理等技术与设备，实现精准饲喂与管理，同步实现养殖档案、质量追溯、粪污消纳与无害化处理信息共享。以绿色发展为主线，推进畜禽规模养殖场绿色化、生态化、信息化建设，推进规模养殖场提档升级。到2022年，全市畜禽规模养殖场全部建成美丽生态牧场。指导规模场粪污收集、贮存、处理等设施设备智能化提档升级。依托上级资金加强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到2025年，建设一批粪污智能化发酵设备、光伏发电配套设备、粪污处理远程监控设备、智能环境控制系统等，构建全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体系，进一步提高资源化利用装备科技含量。

打造数字乡村服务平台。推进乡村数据资源平台共建共享。按照覆盖全省、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的要求，依托电子政务外网和全省大数据共享交换体系，整体规划设计农业农村大数据云平台。完善农业科技信息服务。优化农村科技服务超市网点布局，健全省农村科技服务超市农业信息网。建立农业科技成果交易平台，服务优质品牌农产品、物资装备及农资产品线上线下交易。建强农业科技信息服务专家团队，提供农业生产指导服务。鼓励开发适应“三农”特点、易学易懂易操作、经济耐用的信息终端和技术产品。依托益农信息社等载体建立完善“互联网十乡村综合服务网络”。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打造“数字乡村”，建设“智慧农村”示范村，依托“物联网+”，在农业生产、农机管理、农田灌溉、河道监测等方面，铺开一张“智联网”，加快推进了农业生产的智能化、智慧化。

|  |
| --- |
| 专栏二 物联网应用工程 |
| **1.拓展农业物联网应用工程**  鼓励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与涉农企业紧密合作，推广一批先进实用的农业物联网新技术。加快建设畜禽养殖、水产养殖、设施园艺、大田作物等行业农业物联网服务平台，持续开展智慧农业示范基地创建，支持农业物联网应用向现代农业园区、科技示范园区、农产品加工集中区及规模种养基地等各类现代农业载体集聚，推动现代农业园区创新公共服务机制，搭建物联网管理服务平台，提升园区信息化服务水平。 |

## 

## 第五节 提高农业科技创新水平

建设农业科技创新平台。整合农业科技资源，建立由农业部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农业园区、农业企业等为主体的农业科技创新联盟。“十四五”期间，抓住西北工业大学和西交利物浦大学在太仓设立校区时机，以市现代农业科技服务中心为载体，积极推动产学研协同创新，支持涉农院校、科研单位与企业共建产业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星创天地、试验示范基地等创新创业平台。加快实施农业科技示范工程，强化创新驱动发展，完善农业科技创新机制，力争到2025年全市农业科技进步贡献率达82%，农业机械化水平达95%以上。

完善农业科技推广体系。成立市级农业重大技术推广团队，建立公益性农技推广组织、多元化农技服务组织和社会化创业组织紧密结合的推广服务系统。以现有农业示范园为基础，建设科技水平高、辐射范围广的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深入推进农业科技入户工程，加强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农业科技成果进村入户、落地见效。深入推进政府购买农业公益性服务改革试点，加快农业公益性服务供给机制和实现方式创新，面向农民提供土地流转、科学选种施肥、农机维修、市场信息、科学种植、现代流通、电子商务、再生资源回收等专业化服务，不断完善以农机专业合作社为主体，农机专业户为补充，农机维修、供应、中介组织为纽带的新型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建成集检测、维修、保养、农机训练、考试等功能于一体的农机化服务平台。

# 

# 第五章 顺应农民群众期盼，打造农村现代化新风貌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乡村人居环境治理、实施美丽乡村和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行动为核心，围绕“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建设目标，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加强生态修复和保护，建设独具江南水乡风貌，农民宜居，市民向往的“现代田园城”式生态美丽乡村。

## 第一节 加快乡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

改善农村交通物流设施条件。高质量建设“四好农村路”，深入开展农村地区“平安放心路”活动，推动农村公路提档升级。优化城乡客运服务网络，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水平达到5A级，实现“镇镇有示范路”目标。实施农村公路路域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农村公路沿线洁化、绿化、美化。构建农村物流基础设施骨干网络，完善城乡物流配送服务体系，构建覆盖县、乡、村三级的农村物流节点体系，全面提升农村物流站点的服务能力和水平。鼓励商贸、邮政、快递、供销、运输等企业加大在农村地区的设施网络布局。加快推广“多点合一、资源共享”模式，积极培育农村物流服务主体，鼓励创新农村物流模式，依托农村电商平台，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农村物流模式。

夯实乡村智能化网络基础。贯彻落实国家数字乡村发展战略总体部署，全面实施乡村电气化提升工程，优化农村电网结构，加快农业农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实施“光网乡村”工程，加大农村地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开展5G网络规划、建设和应用。积极引导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电商，建设电商服务网点，引导特色农产品线上销售。强化科技装备支撑，完善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到2025年，建成智慧农业示范生产场景、培育智慧农业品牌示范村和“智慧农村”示范村各10个。

完善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体制。研究制定全市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责任清单，明确设施类别、设施名称、管护内容和责任单位，建立健全管护责任制度。建立健全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产权管理制度，按照明确主体、明晰权责、落实责任原则，科学推动各类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确权登记颁证。正确处理好使用者合理付费与增加农民支出的关系，逐步完善农村准经营性、经营性基础设施收费制度。制定出台鼓励社会资本和专业化企业有序参与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的政策措施，保障管护主体合理收益。要加大对经济薄弱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的补助力度，鼓励村级组织设立公益性管护岗位。

## 第二节 推动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提升

建设全域美丽乡村。按照水田林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思路，着力提升生态林地建设水平，推动绿化与珍贵化、彩色化、效益化相结合，调整林木结构，提升林木效益。加大村庄周边路、水、农田的绿化力度，实现沿村、沿路、沿水、沿农田等宜林地绿化基本覆盖。充分利用宅前屋后等零散土地种植乡土植物和果蔬作物，鼓励庭院绿化，开展庭院美化行动。实现绿化美化综合管护全覆盖。加强河道治理。深化河（湖）长制改革，安全推进农村河道清淤、生态河道建设和黑臭水体整治，开展农村河道淤泥资源化利用试点。到2025年彻底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和劣 V 类水体，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达 到或优于Ⅲ类的比例达到90%。

农村污水和垃圾治理。探索农村生活污水源头减量和尾水回收利用，推行污水治理建设、运行、管理全过程一体化试点示范，到2025年全市重点村、特色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农村地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100%。开展省级全域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镇创建，按照“减量优化、鼓励分类、城乡统筹、综合治理”原则，持续完善“组保洁、村收集、镇转运、市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有序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信息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到2022年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100%，完成非正规堆放点排查任务，农村生活垃圾无填埋。完成非禁养区规模畜禽养殖场的污染治理，全面落实动物无害化处理，以镇或村为单位建设生活垃圾资源化处理站。

培育特色田园乡村。注重挖掘和保护传统农耕文化、彰显乡土特色风貌，着力打造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推行设计师“驻村”服务制度，加快市级特色田园乡村建设试点的培育。同时开展特色康居乡村（示范区）建设。到2021年底，全市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和城郊融合类村庄全部建成特色康居乡村。到2022年底，其他一般类村庄基本建成特色宜居乡村。同时，积极培育特色康居示范区试点。到2025年，全市初步建成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

|  |
| --- |
| 专栏三 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工程 |
| **1.农村河道水系治理工程**  深化河长制改革，推进农村河道清淤、生态河道建设和黑臭水体整治，开展农村河道淤泥资源化利用试点，推进河道养护管理示范区、示范河道建设。到2022年，整治农村河道400条，基本消除黑臭水体。  **2.村庄厕所粪污治理工程**  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引导具备乡村旅游功能的村庄和新建农房实施无害化卫生厕所升级改造，每个行政村和相对独立分布、人口规模较多的自然村配建独立式、水冲式公共厕所。完成1万户农村卫生户厕提档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100%。全面推进厕所粪污治理，到2022年农村卫生厕所粪污全部实现无害化处理或资源化利用。  **3.美丽乡村建设行动**  持续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注重农村生态环境优化、注重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注重特色风貌塑造、注重产业融合发展、注重村容环境整治、注重精神文明建设。建设特色康居乡村、特色宜居乡村，“串珠或链、连线成片”，培育和打造特色康居示范区。到2025年，全市计划建成30个以上特色康居乡村和170个左右特色宜居乡村。同时启动农村人居环境质量提升工程，争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示范镇1个和示范村10个以上，培育特色康居示范区试点，力争建成6个左右特色康居示范区。 |

## 第三节 健全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健全乡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统筹有线、无线、卫星覆盖方式，完善农村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覆盖体系。完善乡村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动村健身设施全覆盖。开展市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建设，建立以县级馆为总馆，镇（区、街道）综合文化站为分馆，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到2025年，全市镇（区、街道）图书馆分馆有效覆盖率达到100%，村（社区）图书馆服务点有效覆盖率达到90%以上。加强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配套建设群众文体活动场地和健身设施。开展全市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星级评定，提升乡镇公共文化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推进农家书屋延伸服务和提质增效，实现农家书屋与村居综合文化资源整合。积极发挥新媒体的作用，使农民群众能便捷获取优质数字文化资源。到2025年，全市农村基本建成有标准、有网络、有内容、有人才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定期开展群众文化活动。完善群众文艺扶持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科学普及和文化娱乐活动。加强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加快农村文体协管员、文化志愿者队伍建设，大力培育乡村文艺团体，培养一支懂文艺爱农村爱农民、专兼职相结合的农村文化工作队伍，支持乡村文化能人，壮大乡村文化力量。传承和发展民族民间传统体育，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民群众性体育活动。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丰富农村文化业态，加强农村文化市场监管。推进中华传统节日振兴，鼓励开展群众性节日民俗活动。“十四五”期间，持续开展“欢乐文明百村（社区）行”文化惠民活动和业余文艺团队“百团大展演”特色文化活动。

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加快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标准化、数字化建设，优化文体布局，完善农村公共服务网点。整合基层文化资源，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加强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深入推进文化惠民，为农村地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建立农民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推动优秀娄东农耕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和合理适度利用，支持“三农”题材文艺创作生产，鼓励文艺工作者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尤其是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艺作品。加强文化关爱服务，保障好农村老年人、未成年人等各类特殊群体的基本文化权益。采取灵活形式，加强农村科普宣传，提升农民的科学文化素养、现代文明常识和健康管理意识。

## 第四节 促进乡村治理能力稳步提升

加强乡村法治建设。加大农村普法教育，提高农民法治素养。广泛开展“民主法治村”创建，开设法德讲堂，引导干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深化农村基层组织依法治理，开展法治镇（区、街道），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等法治创建活动。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基层延伸，健全基层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机制。健全农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农民、低收入农户、“五保”对象等困难人员的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和公益法律服务。到2025年镇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基本实现全覆盖，全市村民委员会依法自治达标率达到100%。

提高乡村德治水平。挖掘娄东文化尚德精神，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老爱亲、重义守信、勤俭持家，持续提升农民道德素质。依托基层公共服务设施，积极推进农村志愿服务站、志愿服务队伍建设，促进城乡志愿服务有效对接，打造一批乡村振兴志愿服务示范组织、示范项目。积极发挥新乡贤作用。建立道德激励约束机制，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等评选表彰活动。开展寻找“最美家庭”和“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活动，传承良好家风家训。广泛开展农村社区道德评议活动，制定具有当地人文特色和民俗特点的农村社区专项公约，完善村规民约体系、道德评价体系、乡风监督体系“三大体系”，打造建立乡村德治网络。积极引导广大村民崇尚科学文明，传播科学健康生活方式。发挥村民理事会等群众组织的作用，支持以自然村为单位成立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等，科学合理制定议事规则，广泛开展乡风评议活动，引导群众将传统礼俗和陈规陋习区别开来。

推进村民自治发展。深入实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完善农村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依托村民会议、村民代表会议、村民议事会、村民理事会、村民监事会等，形成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健全村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商议、一事一议”的村民协商自治模式，大力推进“村民议事厅”建设。完善村务公开制度，丰富村务公开内容，规范村务公开程序。深入推进村务公开设施建设标准化、公开内容规范化、公开时间经常化、公开形式多样化、公开地点公众化。积极推进村务公开信息化建设。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建立户籍居民和非户籍居民共同参与社区事务管理和服务的农村社区协调议事机制。到2025年，全市乡村普遍开展“微自治”，建立城乡社区工作事项准入机制，明确村党组织与村民委员会职权范围，加大政府部门向基层自治组织和社会组织转移职能和购买服务力度。

创新乡村基层治理。实施新一轮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中心三年建设工程，探索建立农民集中居住区社区化管理模式，探索建立社区“综合受理、一门服务、全科社工”新模式，推行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三社联动”，推动农村社区服务社会化。探索“智慧乡村”建设，重点推进政府部门延伸城乡社区服务及相关个人服务事项进驻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形成线上服务平台和线下服务大厅融合发展，增强“三社联动”实效。到2025年，多功能农村社区综合服务体建成率达到50%以上，每个农村社区建立不少于10个公益服务类社区社会组织，“三社联动”农村社区覆盖率达到90%，农村社区服务社会化覆盖率达到40%。不断深化网格化社会治理联动机制建设，理顺市镇两级指挥、市镇村三级管理的联动运行架构和责任机制，全面推行“互联网+社会治理”“网格+网络”服务管理模式，推动社会治理向乡村末端延伸。到2025年，全市乡村社区网格化管理覆盖率达到100%，网格规范达标率达到100%。

|  |
| --- |
| 专栏四 乡村治理效能提升工程 |
| **1.平安乡村建设行动**  以打造技防城市升级版为目标，构建起全方位、立体化、智能化现代农村治安防控新体系。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智能安防改造，巩固提升小区安防建设标准。全面升级打造“一厅六室两平台”的多功能村（社区）综治中心，实行村（社区）综治中心动态等级管理，到2022年村（社区）一级综治中心实现全覆盖。大力开展提升群众安全感行动，以城乡结合部为重点，开展治安重点地区和突出问题排查整治，通过综治干部走访、万人大巡防等活动，有效提升农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2.市级社会综合治理网格联动机制建设**  提升改造市、镇两级平台，引入社会组织、专业社工、平安志愿者等社会力量进网格，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完善市、镇、村（社区）三级架构、两级平台建设；将网格打造成第一前沿阵地、第一服务窗口、第一共治平台。到2025年，建设一批集社区公共服务、居家养老服务、社会组织服务于一体的多功能城乡社区综合服务体，面积不低于1000平方米，建成数不低于社区数的30%。 |

# 第六章 促进农民共同富裕，树立农民现代化新样板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围绕农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多措并举推进村强民富，不断增强农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树立太仓农民现代化新典范。

## 第一节 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开展新一轮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帮扶。建立健全解决相对薄弱村发展长效机制，启动新一轮苏州市级和太仓本级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挂钩帮扶工作，继续引导、支持薄弱村入股联合开发建设各类富民强村载体项目，加大财政帮扶力度，落实薄弱村第一书记选派制度，建立部门与薄弱村挂钩联系制度。到2025年，集体经济强村占比达100%。

加大困难群体精准帮扶力度。落实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调整机制，完善以临时救助为枢纽的“急诊救助”，建立低收入家庭救助帮扶制度，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的长效机制，提升社区康复服务能力，建立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优化农村社会救助社会化帮扶模式，拓展救助服务内涵，进一步提质提优“娄城益帮扶”救助品牌，打造“一镇一品”特色帮扶项目，推动形成“物质+帮扶”社会救助新格局。融合救助帮扶部门资源，完善大数据信息平台，优化农村主动发现信息预警机制，深化“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机制，形成“部门联动、多方参与、平台支撑、数据共享”的大救助帮扶模式。全面推进基层社会救助审批制度改革，探索残疾人两项补贴资格认定申请“跨省通办”，完善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工作机制，开展社会救助专项治理“回头看”行动，优化社会救助监管机制，切实提升服务能力。

## 第二节 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

搭建创业平台，构建创业基础。加大创业政策扶持，加快建设特色孵化基地。搭建产学研对接平台，引导更多的资源向乡村流动。以农业农村科技服务中心和农业园区为平台载体，加强农业经营主体与科研教学单位合作，建立科技孵化中心，与省内外农业农村类大专院所建立产学研基地1-2个。鼓励科研成果在乡村转化，鼓励科研院所和科研团队在我市开展农业农村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活动。建设省创业型乡镇（街道）、村（社区）和园区，到2025年，全市实现90%以上镇（街道）达到省级创业型镇（街道）建设标准，80%的村（社区）达到省级创业型村（社区）建设标准。加大地市级以上创业孵化基地的申报和建设支持，到2025年，全市累计建成市级创业孵化基地15个以上，建成省级创业示范基地3个。落实太仓“人才新政20条”，提高人才政策综合竞争力，助推人才创业，带动就业。完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扩大创业贷款担保基金规模，确保市级担保基金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

加大政策扶持，培育创业主体。完善创业引导性资金政策，落实创业财税优惠政策。对创业孵化服务机构认定的创业孵化基地内企业提供相关服务，按实际孵化成功企业数给予创业孵化补贴，将社会创业孵化基地的补贴政策拓展到符合条件的高校创业孵化载体。落实创业人才支持政策。完善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加大创业创新用地支持。对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等项目用地，按照工业用地供地政策管理；对利用存量土地、房产实施创业创新平台等新产业新业态，实行暂不改变土地权利类型和土地用途的过渡期政策。对利用存量低效建设用地实施的创业创新项目，享受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相关政策。拓宽创业创新培训服务。引入市场化机制，实现政府购买创业培训精准服务各类创业人群。实施“创业指导培训计划”，重点推进大学生创业引领、农民创业富民、城镇失业人员创业促进就业、留学回国人员创新创业“四大计划”，实现城乡居民高质量就业。

扩大就业空间，推动高质量就业。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就业。坚持劳动者自主择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的方针，充分发挥就业专项资金作用，全面落实各类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政策。全市每年开发一定数量的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民政、公共卫生、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管理服务、计生管理服务等基层公共服务公益性岗位，用于安排低收入家庭、困难家庭和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完善就业失业登记制度，为登记失业的各类人员提供均等化就业服务和普惠性就业政策，逐步使外来劳动者与本地户籍人口享有同等就业扶持待遇，并积极探索开展就业质量和就业稳定性第三方评估。扶持壮大农村劳务合作社，将闲散农村剩余劳动力组织起来通过正规就业获得工资报酬。加强示范引导和服务管理，建设覆盖城乡的就业服务信息管理系统，完善15分钟农村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圈功能，稳步提升农村居民公共就业服务水平。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定向就业援助，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  |
| --- |
| 专栏五 农民就业创业工程 |
| **1.农民就业提升工程**  深入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全面推行“企业订单、劳动者选单、培训机构列单、政府补贴”培训服务模式。积极引导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建立有利于新业态发展、适应新就业形态特点的用工和社会保障制度。健全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完善最低工资增长和工资集体协商机制，适时适度提高最低工资标准。  **2.农民创新创业工程**  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创业培训力度，扩大培训资源、改进培训模式、增加培训内容，提升农民工创业能力。加强农民创业载体建设，建设一批小型微型企业创业创新基地，以全域旅游推动乡村旅游发展，鼓励农民以发展民宿、农家乐接待、旅游合作社等模式，共享乡村旅游发展红利。 |

## 第三节 推动集体经济转型升级

提升村级集体经济水平。推进强村载体建设，支持以镇（区、街道）为单位联合组建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平台，参与市镇公共服务项目建设和重点产业项目建设。“三优三保”整合出来的建设用地指标、空间指标优先向市或区镇级抱团发展平台倾斜。探索农村集体经济实现形式，创新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引导农村集体经济以抱团形式打破行业和地域界限，整合资源、资产、资金，通过参股、联营、投资等方式，优化资源配置，拓展发展空间，扩大联合与合作，使村级集体经济实现由“量态扩张”向“质态提高”跃升。探索镇级集体资产收益分配到村的机制，到2025年，所有村集体可支配收入达到1100万元。

创新集体经济实现方式。鼓励集体经济在城镇规划区、各类开发区等优势地段开发建设农贸市场、城镇综合体、科技创业园等经营性项目，增加集体收入。鼓励利用闲置农房发展民宿、养老等项目，制定完善消防、特种行业经营等领域便利市场准入。试点开展农村集体资产市场化、职业化运营模式，探索集体资产集中经营、委托管理等资产运营新机制，积极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因地制宜采取整体发包、分块发包、入股保底分红、委托专业公司或职业经理人经营等多种方式，切实提高运营效率，增加资产经营收益。试点集体经济与国有资本合作，参与地方重点扶持的优质产业项目投资；支持集体经济组织参与政府购买服务和风险较低的政府公益性项目建设；鼓励集体经济组织创办或与社会资本联办休闲观光农业、乡村旅游业和农村服务业。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联营、入股等方式盘活利用空闲农房及宅基地，切实优化产权结构，实现多元经营。合理提高成员分配水平，让集体经济发展的成果更多惠及农民。

壮大集体合作经济组织。持续推进合作农场规范发展，重点扶持发展潜力大、带动能力强的合作农场逐步扩大自主经营规模，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增加经营效益。规范提升农民专业合作社，培育一批具有较强影响力和带动力的品牌示范合作社。鼓励多元化发展，探索多种经营主体融合发展新机制，发展特色产业和项目，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充分挖掘增收潜力。支持条件成熟的社区股份合作社以联合抱团发展的模式，探索建立现代企业经营管理制度。加强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规范化管理，开展合作社规范化管理专项行动，促进合作社健全制度，规范运行，逐步提升管理质量和经营能力。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提升完善农村集体财务的规范管理和集体资产的“阳光交易”，确保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

## 

## 第四节 加快农民文化素质提升

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农耕文化中蕴含的优秀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弘扬勤劳勇敢、艰苦奋斗、勤俭节约、邻里相帮等文化传统。传承传统建筑文化，使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融入乡村建设和保护。传承民间戏曲、民俗活动、民间音乐、传统手工艺等乡土文化。进一步挖掘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广泛开展非遗进乡村活动，加大乡村地区非遗宣传，加强非遗传承人群培养，结合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推进乡村非遗整体性保护。划定乡村建设的历史文化保护线，实施农村文化保护、传承和提升工程。

重塑乡村文化生态。深入挖掘乡村特色文化符号，盘活特色文化资源，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之路。挖掘、保护和利用娄东文化。以形神兼备为导向，保护乡村原有建筑风貌和村落格局，把民族民间文化元素融入乡村建设，深挖历史古韵，弘扬人文之美，重塑诗意栖居的人文环境和江南田野居住环境，重现原生田园风光和原本乡情乡愁。增强农村群众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认同感，支持开展“农民丰收节”、庙会、“文化走亲”等群众文艺展演活动，深入推进民俗民间文化振兴。支持农村地区优秀戏曲曲艺传承发展。持续推进手工艺民间艺术发展。

发展乡村文化产业。挖掘培养乡土文化本土人才，打造一批富有江南水乡特色的乡村文化品牌。建设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优秀农耕文化产业展示区，打造一批特色文化产业乡镇、文化产业特色村和文化产业群。大力推动农村地区实施传统工艺振兴计划，培育形成具有民族和地域特色的传统工艺产品。积极开发传统节日文化用品、戏曲等民间艺术和民俗表演项目，促进文化资源与现代消费需求有效对接。

# 第七章 推进体制机制创新，把握城乡融合发展新方向

构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重塑城乡关系，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创新，更好激发农村内部发展活力、优化农村外部发展环境，推动人才、土地、资本等要素双向流动，为乡村发展注入新动能。

## 第一节 推动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

均衡配置乡村教育医疗资源。推进教育事业发展，深化区域教育联盟，统筹配置城乡师资，推动优质学校辐射农村学校。开展惠民服务，打造社区品牌，大力推广“互联网社区教育”。到2025年，学前三年教育毛入园率达到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和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均达到100%；农村公办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达到91%；合理规划乡村卫生机构布局设置，加快乡村卫生机构提档升级，推进“15分钟健康服务圈”建设，到2025年，乡村全科医生拥有量达标率达到100%；省级以上卫生镇建成率达90%。通过招引一批、培养一批、下沉一批、提升一批等措施，遴选农村基层卫生骨干人才，实施基层卫生人才“百千万”提升计划，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保障制度。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向市民健康管理综合服务平台转型。积极推动红十字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进农村，大力加强农村应急救护志愿服务站点建设。深入推进乡村爱国卫生运动，至2025年，省级健康村镇达到30%以上。

健全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加强全民参保登记动态管理，合理提高居民医保筹资标准和个人缴费比例。实施城乡一体的居民医疗保险制度，构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与职工养老保险有效衔接机制，确保城乡居民平等享受社保待遇。提高社保经办管理信息化水平，稳步实施长期护理保险，推动护理服务全面向农村社区延伸。完善兼顾农村各类保障群体的养老待遇正常调整机制，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员补贴标准。到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范围内的住院医疗费用报销比例稳定在75%左右。提升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健全低保对象动态管理和精准识别长效机制，推动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对无法依靠产业和就业帮扶的低收入农户加强政策性保障，实现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每年增长8%左右。将符合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抚养人，或者其赡养人、抚养人确无赡养或抚养能力的“三无”条件的我市城乡老年人、残疾人以及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供养标准不低于上一年度我市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40%。

构建农村高质量养老服务体系。加快镇区养老机构改革，逐步实现全市在运营的镇区公办机构全部完成公建民营改革，通过市场化机制倒逼机构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居家市场服务质量，提高农村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覆盖率。持续发展服务高龄及失能失智老年人的养老机构，深化农村医养结合试点，提供智能化全覆盖的健康养老服务产品，积极探索“互联网+金融”等创新工作，推进“互助养老”长效模式，完善特困和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机制，完善老年教育网络体系，探索文化养老“太仓模式”。全面推进智慧养老，加快建立服务质量标准和评价标准，加强农村养老机构服务质量监管，推动养老服务事业、产业更高质量发展。

|  |
| --- |
| 专栏六 社会保障服务工程 |
| **1.养老服务体系进农村工程**  统筹推进农村五保供养服务机构发展，提升机构服务质量，延伸服务范围，积极拓展日间照料、助餐助急、培训指导等综合性养老服务。大力发展互助式养老，利用农村闲置用地资源，发展农村养老互助中心。建立健全农村老年人协会等自治组织，充分发挥纽带桥梁和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保护作用。到2022年，广覆盖、保基本、多层次的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基本建立。  **2.健康乡村建设工程**  合理规划乡村卫生机构布局，加快乡村卫生机构提档升级，推进“15分钟健康服务圈”建设，遴选农村基层卫生骨干人才，实施基层卫生人才“百千万”提升计划，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保障制度。到2025年，行政村全面建成体育活动室、多功能运动场、健身小公园以及健身步道。 |

## 

## 第二节 加快乡村人才队伍建设

实施农业农村人才引才计划。加快培育一批农业农村高层次人才（团队），三年内力争引进太仓农业类领军人才（团队）1-2名，支持高层次领军人才按照有关政策在我市落户。力争申报培育省“333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培养对象1名。

实施农业农村人才育才计划。实施农业人才计划。以三年为一个周期，引进和培养农业技术人才20名、经营能手10名、创新创业能手10名、兴农技术推广精英15名，加大乡土人才和农业带头人培养力度，组织引导基层涉农人员积极参与乡土人才职称申报，进一步提升乡土人才农业技术、经营管理等综合素质。稳步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基层农业人才定向委托培养项目。鼓励返乡创业，创新培训机制，着重开展新型经营主体和进行职业农民所需的农业农村实用技能培训，为我市农业农村发展注入更多活力。“十四五”期间，培养农业委培生250名，认定新型职业农民380名。

实施农业农村人才暖才计划。出台《太仓市农业农村人才培养行动计划》、《太仓市农业人才计划》政策，将农业农村人才纳入全市人才工程政策体系中，给予人才资金及项目扶持。探索农业委培生职业成长体系，按照重点培养、全面发展的原则，培养政治文化素养好、农业发展能力强、基层管理水平高、留得住扎下根的农业委培生进入“定制村干”序列。逐年认定一批符合条件的新型职业农民，对参加学历提升的新型职业农民提供奖补资金；推荐优秀新型职业农民进行表彰；探索职业农民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开展新型职业农民社保补贴发放工作；新型职业农民享有政府提供的免费职业教育、实用技术技能培训，开展新型职业农民社保补贴发放工作；加大对已认定职业农民金融支持力度，协调金融机构加强对职业农民金融贷款的倾斜，降低抵押担保门槛，费率优惠，有效降低职业农民创业融资成本，助力职业农民投身我市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

|  |
| --- |
| 专栏七 乡村人才培育与聚集工程 |
| **1.乡土人才“三带”行动计划**  支持带领技艺传承，搭建“名师带徒”平台。引导返乡下乡在乡人员结合自身优势和特长，投身传统技艺技能学习。支持带强产业发展，推进乡土人才创新创造成果与市场对接。实施“乡土人才+互联网”行动。支持乡土人才牵头成立各种形式的专业合作社、联合会，培育相关市场经纪人。  **2.鼓励社会各界投身乡村建设**  建立有效激励机制，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支持各类人才通过下乡担任志愿者、投资兴业、包村包项目、行医办学、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方式服务乡村振兴事业。全面建立城市医生教师、科技文化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机制。落实苏州市委市政府“3+1”政策文件，研究制定鼓励城市专业人才参与乡村振兴的政策。研究制定管理办法，允许符合要求的公职人员回乡任职。完善科技镇长团制度，鼓励农业科技人员到乡村兼职和离岗创新创业，吸引更多人才投身现代农业农村，培养造就新农民。 |

## 

## 第三节 提升土地资源配置效率

统筹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落实好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等各项权能，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探索具体用地项目公共利益认定机制，进一步完善征地民主协商程序，合理确定征地补费标准。依法依规灵活确定地块面积、组合不同用途和面积地块搭配供应。通过多种途径盘活农村存量土地资源，支持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发展。权极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实现形式。赋予农民对承包地占有、使用、收益、流转及承包经营权抵押、担保权能，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强化农村产权交易市场的服务功能，调整土地规模流转项目支持方向，支持各镇建立土地流转风险保障金，强化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建设土地流转风险防范体系。

建立乡村用地保障制度。积极探索城乡土地资源配置市场化机制，推行土地规划空间、耕地占补平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三优三保”等指标市域内调剂使用，调剂收益优先保障指标调出地农业农村发展，促进土地资源高效集约利用。全市年度土地利用计划分配中优先安排乡村用地，单列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农民建房等用地计划，专项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探索实行农文旅项目点状用地改革。对利用存量建设用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的地区，成效显著的可给予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奖励。在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不突破镇（区、街道）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规划建设用地总规模前提下，允许镇（区、街道）通过编制村庄规划，优化调整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确保乡村新建、改扩建中小学、幼儿园建设用地指标及时划拨到位。

深入盘活土地利用存量。推进国土综合整治。与特色小镇、特色田园乡村等乡村项目建设相结合，扎实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工作，加快建设用地拆旧复垦，释放存量建设用地潜力。在空间、用地指标分配中，加大倾斜力度，支持农业农村发展，统筹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经营设施用地，合理安排公共配套服务设施用地。盘活利用存量资源。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鼓励直接利用农村存量建设用地进行农产品加工等项目建设，鼓励利用废弃宅基地等存量集体建设用地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产业。对利用存量土地的新产业新业态，实行继续按原用途和土地权利类型使用土地的过渡期政策。鼓励土地复合利用。围绕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在不破坏耕作层的前提下，鼓励农业生产与村庄建设等用地复合利用，发展休闲农业、乡村旅游、农业教育、农事体验等产业，拓展土地使用功能。

## 第四节 深化农业农村综合改革

深化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探索农村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分置改革。巩固提升农村社区股份合作社股权固化改革成果，全面推进集体资产收益按股分配，实现股权收益分配全覆盖。探索农村“政经分开”改革，建立健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运作机制、民主议事机制和权力制衡机制，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法权利。加快推进国有粮企改革，理顺粮食购销管理体制。继续推进小型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和创新运行管护机制，加快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以农村集体产权“四上”改革（资产上图、监管上网、交易上线、权属上证）为突破口，加快提升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水平。组织开展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工作，依法确立集体经济组织特别法人地位。做好农村集体“三资”常态化监管，切实抓好“三资”监督管理平台功能的升级完善。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线上交易，确保农村集体资产保值增值、阳光运营。持续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缴欠租专项行动，将农村集体资产交易流转合同信息纳入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平台，实行动态监管。加强村级财务管理，推广村级资金非现金结算，全面推开“村银联动”模式。发挥村级财务“第三方代理”会计作用，提升村级财务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继续深化“五大合作”改革。提升农村社区股份合作、农民专业合作、土地股份合作、投资性富民合作和农村劳务合作发展水平。坚持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规范建设与创新发展相结合，完善扶持政策，强化指导服务，注重示范带动，使其充分发挥出帮助农民、提高农民、富裕农民的功能作用，不断增强经济实力和发展活力，使农村新型合作经济组织成为我市振兴乡村的中坚力量。鼓励依法组建合作社联合社，共同出资、共创品牌、共享利益。

# 第八章 保障措施

建立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领导责任制，科学配置资源，加大政策扶持，强化法制保障，强化农技支撑，最大程度激发各类主体的活力和创造力，保障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顺利实施。

## 

##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规划责任

加强组织领导。提高各级党委在农业农村现代化中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健全工作推进机制，为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各市、镇区各部门单位明确职责分工，搞好配合协作。镇区要承担主体责任，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同志集中精力抓，并配强工作力量；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服务指导，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在太仓落地生根、见到实效。树立“一盘棋”“一张图”理念，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实施的路线图、时间表、任务书，在工作谋划、项目安排、措施保障上目标同向，在重点工程项目上集聚资源，在工作推进上相互衔接、上下联动、整合力量、集中突破。

落实规划责任。本规划是太仓市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指导性文件，是各地各部门分类有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重要依据。建立规划实施保障机制，营造良好实施环境，发挥规划的引领作用，强化规划的权威性和约束力，确保规划顺利实施、落地见效。加强规划系统衔接，统筹考虑全市产业发展、人口布局、公共服务、土地利用、生态保护等实际情况，形成城乡融合、区域一体、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市级各部门立足职能职责，强化政策配套，指导镇村完成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尽快建立健全规划实施保障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加强政策衔接和工作协调，及时掌握各地各部门落实规划情况，协调解决规划实施涉及的相关问题。创新督查、激励、约束机制，调动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规划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在规划推进过程中，既尽力而为，又量力而行，不搞层层加码，不搞一刀切，要经得起历史和实践检验。

## 

## 第二节 加大政策扶持，拓宽资金渠道

加大政策扶持。加强政策研究，敏锐跟踪“三农”发展形势变化，着力破解限制太仓现代农业发展的瓶颈，加强前瞻性、全局性、系统性研究，制定符合上级要求、契合太仓实际的激励措施。对前来投资建设高效设施农业的，根据项目的占地规模和设施投入标准，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奖补；对新引进农产品加工企业落户加工集中区的，享受工业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并落实专门人员跟踪服务，对招商引资有功人员按一定比例进行奖励；对新办农产品市场的，享受工业用地政策，减免相关规费；对愿意前来我市的农业高科技人才，市镇设立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按照市人才引进政策给予生活补助和购房补贴等待遇。不断加强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完善村居干部待遇增长机制，提升社保水平，逐步提高农村基层干部待遇水平；同时在招录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时，专门设置招录岗位和名额，选拔优秀村居干部充实到公务员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中来，不断激发农村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运用财政贴息、补助等方式，引导各类金融机构扩大对农业的小额信用贷款范围，增加贷款额度，鼓励和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组织、能人大户主动发展高效设施农业。

拓宽支农资金筹集渠道。积极向上争取债券额度，支持乡村公益性项目建设。创新政府投资支持方式，鼓励各级政府通过财政拨款、特许或委托经营等渠道筹措资金。鼓励市县合理安排债券资金用于农村道路、污水、垃圾处理等项目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将农村基础设施与产业、园区、乡村旅游等优质资源以捆绑方式实行一体化开发和建设。鼓励将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农业设施、农机具等纳入抵押物范围。支持利用国内政策性银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开展高标准农田、大中型灌区改造、畜禽规模化标准化养殖等农业项目以及农村产业融合载体建设。支持农业企业申报农村产业融合发展专项债券。巩固发展主要种植业保险，大力发展高效设施农业保险，提高保险业服务现代农业的能力。推广农房保险、大型农机保险等普惠保险业务，拓宽农业保险保单质押范围。

引导社会资本流向农业农村。鼓励各类市场主体通过公开竞争方式参与求业项目开发，破除社会资本进入农业公共服务领域的隐性壁垒，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重点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农业绿色发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田园综合体等领域的农业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到莲藕、西兰花、稻米等生产中来。规范有序盘活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存量资产，建立项目运营补偿机制，保障社会资本获得合理投资回报，回收资金主要用于补短板项目建设。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信用评价体系。

## 第三节 强化法治保障，完善监督管理

完善监督管理。各地各部门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工作，严格执行现行涉农法律法规，在规划编制、项目安排、资金使用、监督管理等方面，提高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水平。完善农业农村现代化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充分发挥立法在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实施中的保障和推动作用。推动各类社会组织和个人依法依规实施和参与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强基层执法队伍建设，强化市场监管，规范乡村市场秩序，有效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和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强化监测调度。对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目标任务、重点举措和支持政策落实情况进行科学调度。调度结果与财政涉农资金分配、项目安排、评先评优等挂钩，强化正向激励，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加大执法力度。实施长江流域重点水域禁捕。强化水陆联动执法。与公安、海事以及相邻市区建立长江打击非法捕捞联动机制，与属地综合执法部门建立陆上联合执法机制，渔政执法船艇常态化长江巡航，形成打击水上偷捕的高压态势。切断地下产业链条。扩大违规渔具清理整治工作覆盖面、加大涉渔“三无”船舶整治力度，加强捕捞、运输、销售、餐饮等多环节的联合执法。

## 第四节 推动创新驱动，强化农技支撑

推动创新驱动。太仓市积极推进现代农业科技集成创新工程，高标准建设生物农业科研平台、水稻生产科技服务中心等项目，为农业转型升级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深入实施现代农业科技支撑计划，大力开展科技强农富民工程等活动。深化农业科技入户内涵，以基层农技推广补助项目、等项目为平台，培育一批农业科技示范户，以种养大户、家庭农场主、农民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遴选一批农业科技核心示范户，推进农业科技“入社、入会、入企、入园、入场”。

强化农技支撑。实施农业重大技术推广计划，实行重大技术推广协作组制度，推进农技推广的科学化、系统化水平。建立和完善以农技推广机构为主导、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社会组织为重要力量的新型农村科技社会化服务体系，不断增强服务能力。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大力发展农业专家在线服务、农业气象信息服务等平台载体，为农民提供农业科技信息、在线培训、农技在线推广等一系列服务，建成高效便捷、内容丰富、精准服务的农村科普与科技服务信息化体系，满足广大农村居民、农业从业人员、服务“三农”工作者对科学知识、农技传播效率的需求，提升新型农业服务信息化水平。